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64万份
● 行权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 本次股权激励行权期限自主审批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至2027年7月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日期为2025年7月28日至2027年7月9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程序

1. 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 2022年5月28日至2022年6月6日,公司向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公告进行了公示。在公司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22年6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 2022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 2022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实际向6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92万份,行权价格为34元/份,期权简称为方邦股份期权,期权代码为100000188、100000189。

6.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 2023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9.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

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权益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历史授予情况

序号	项目	首次授予	预留授予
1	授予日期	2022年7月11日	2023年5月26日
2	等待期	自股票期权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36个月	
3	授予数量	192万份	48万份
4	授予人数	68名	18名
5	授予后股票期权数量	48万份	0
6	行权数量		34万份

(三)行权数量和行权人数的调整情况

2023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1.20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6名,授予的股票期权为170.80万份。

2024年6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将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3.3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为15名,授予的股票期权为44.7万份。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3名和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未达行权条件,公司将注销相应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3.75万份股票期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为43名,可行权期权数量为64万份。

(四)各期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和预留授予第一期已进入自主行权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行权批次	股票期权可行权日期	可行权数量	行权价格	可行权人数	行权后剩余股票期权数量	取得行权权益数量及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权益数量调整的说明
首次授予第一个可行权期	2024年7月10日-2025年7月10日	85.40万份	33.6273元/份(经调整后)	56人	85.40万份	第一个等待期向12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相应已离职,相应调整为33.6273元/份。 2.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相应调整为33.6273元/份。	
预留授予第一个可行权期	2024年7月31日-2025年7月25日	22.35万份	33.6273元/份(经调整后)	15人	22.35万份	预留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相应调整为33.6273元/份。	

二、股票期权行权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情况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彭澎、胡云志、李冬梅、高福回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一致认为本激励计划所规定的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二)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行权条件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22年7月11日,等待期分别自股票期权相应授予之日起12个月、36个月,首次授予第二个等待期将于2025年7月10日届满。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条件及条件成就的情况如下: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7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58,5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51%。

“**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8.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现场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48,621,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44%;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0%;弃权1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1,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7825%;反对21,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5015%;弃权15,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6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48,625,4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20%;反对1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3%;弃权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25,4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1169%;反对17,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517%;弃权1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315%。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1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839%;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860%;弃权4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301%。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8,588,1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53%;反对2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弃权4